

## 花蓮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06 年 6 月份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花蓮縣政府簡報室

參、主持人：副召集人 蔡運煌

記錄：陳政如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略)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紀錄：

### 一、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案由一：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5 年度年終視導，各委員建議事項列管案。

主辦單位：本會報

辦理情形：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5 年度年終視導，各委員建議事項已列於花蓮縣政府全球資訊網/公務專區/公務填報，請各單位逕行上網填報執行情形，並由本會報於下(7)月道安聯繫會議提出檢討。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依秘書小組說明事項及規定時程辦理。

### 二、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報告(如會議資料)：

**本會報秘書小組：**為有效降低本縣主要道路(省道及 193 縣道)交通事故，本會報於今(106)年 4 月份道安聯繫會議提出建議，希望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本縣轄內各工務段及縣政府建設處等道路主管機關，除自行檢視轄區內工程需改善之處外，並針對防制交通事故提出策進作為，但至今仍未見各單位回覆，希望各單位能儘速提出改善作為，大家共同努力以達成防制

**主席裁示：**

(一) 5 月份 A2 及 A3 類交通事故件數較上月增加許多，各單位針對各項交通事故防制作為仍需加強。

(二) 針對秘書小組提出建議事項，各單位如有窒礙難行之處，提出來大家共同努力，以尋求解決之道。

### 三、各小組(執法、工程、監理、教育、宣導)工作報告:(如會議資料)

#### 工程小組工作報告:

**東部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近日審查一車禍案件時發現，臺灣觀光學院附近有一路口，四個行車方向地上皆有停讓標線，形成路權判定上爭議，建議路權單位改善。

**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各鄉鎮市公所對標誌(線)設置相關規則較不熟悉，請縣政府建設處協助指導各單位，依照「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規則」辦理。

**主席裁示:**請交通警察隊與本府建設處共同會勘改善，並請本府建設處依交通警察隊建議辦理。

#### 宣導小組工作報告:

**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建議宣導小組可於7月8日至7月15日夏戀嘉年華期間，結合縣政府觀光處加強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警察廣播電臺:**可將活動訊息告知本臺，由本臺協助宣導事宜。

**主席裁示:**請宣導小組依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及警察廣播電臺建議辦理。

### 四、東華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報告，建議事項:

- (一) 檢視臺九線壽豐鄉中山路二段(217K)附近，需改善之交通環境與設施；如速度限制、標誌及調整或增加監視器等。
- (二) 建議於志學村中正路與台九線中山路交叉路口附近(臺九線216K至台糖加油站)劃設交通寧靜區、增設測速器或降低行車限速，以維用路人的安全。
- (三) 協助協調客運公司增列或繞行本校壽豐校區至美崙門諾醫院、慈濟醫院或署立花蓮醫院之公車路線。
- (四) 建議志學村中正路該路段加寬，或規劃另一替代道路，以維用路人的安全。

#### 本會報秘書小組:

- (一) 有關東華大學建議事項一、二由本會報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後，再由路權單位規劃辦理。
- (二) 建議事項三請縣政府建設處及花蓮監理站協助辦理。
- (三) 建議事項四協請縣政府建設處及壽豐鄉公所研議辦理。

**東部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

- (一) 有關東華大學建議事項三，本中心刻正研議東華大學至華大附小共乘專車行車路線，並於 7 月 27 日花蓮市公所召開之替代運輸座談會議提出建議，以積極推動公車替代路線。
- (二) 東華大學後門之壽豐鄉中正路路段，因道路狹窄且違規停車嚴重，致常發生交通事故，有關建議事項四會與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協調，研究如何改善。

**主席裁示：**有關東華大學建議事項，請依本會報秘書小組及東部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說明辦理。

**五、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新城鄉公所

主旨：「新城鄉民有公園前南下道路封閉北上道路調撥車道」交通維持計畫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 (一) 基於安全考量，請新城鄉公所確實做好各項安全警示措施，尤其需加強夜間警示設施，以維用路人行車安全。
- (二) 道路封閉期間請新城鄉公所及警察局新城分局加強該路段夜間警示措施之巡視。

**警察局新城分局：**本案實施前請新城鄉公所通知本分局及北埔派出所至現地會勘，並加強遵循標誌及各項交通安全警示措施之設置。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請新城鄉公所依秘書小組及警察局新城分局建議事項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花蓮市公所

主旨：「東線舊鐵道田浦客家風情巡禮規劃設計暨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 (一) 此案已於 106 年 6 月 21 日於本會報辦理初審通過。

- (二) 因採道路封閉方式辦理，施工前需舉辦施工說明會，確實與當地里長及附近居民溝通，並行文各相關機關、電台，公告民眾周知，並於開工時通知所轄派出所施工情形。
- (三) 花蓮市仁愛街車流量大，請儘量縮短道路封閉時程，並將封閉路段縮小，避免影響仁愛街靠近林森路區段之店家出入。
- (四) 於花蓮市林森路仁愛街口及前一個路口設置「前方道路封閉請改道行駛」道路施工牌面，並派人工旗手疏導來車，提醒用路人提前改道。
- (五) 夜間鋪設粗型鋼板供民眾臨時通行之用，請注意鋼板平整度並加強夜間警示措施，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
- (六) 俟本會報提案通過後，請花蓮縣花蓮市公所加強宣導並辦理相關公告事宜。

**警察局花蓮分局：**

- (一) 建議提前於道路封閉之前一個路口，告知民眾前方道路封閉訊息。
- (二) 加強夜間照明設施，以維行人及用路人通行安全。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請花蓮市公所依秘書小組及警察局花蓮分局建議事項辦理。

**提案三**

提案單位：豐濱鄉公所

主旨：台 11 線 40K+600~41K+500m 新豐隧道南北端道路號誌、標線、標誌系統設置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 (一) 此案已於 106 年 6 月 23 日於本會報辦理第二次初審及 106 年 6 月 24 日辦理現地會勘。
- (二) 基於安全考量，請豐濱鄉公所依初審及現地會勘建議事項儘速辦理改善，完成後發函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地履勘，經各單位檢視各項交通設施皆已設置完善後，再請豐濱鄉公所提出試營運及正式營運日期，並公告後實施之。

**公路總局花蓮工務段：**建議各項交通設施請依照「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

誌規則」辦理。

**主席裁示：**本案請豐濱鄉公所與公路總局花蓮工務段及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協商，並完成各項交通設施現地履勘後，再行開放營運。

提案四

提案單位：警察局交通警察隊

主旨：「2017 花蓮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2017 太平洋雙塔自行車挑戰賽」、「2017 臺灣自行車登山王挑戰賽」三項活動備查案。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

六、散會：15 時 45 分。